申 購 人 自 行 處 理 地 上 物 切 結 書

一、立書人　　向貴署申購　　縣市　　鄉鎮市區　　段　　小段　　地號土地，茲承諾願依土地現況申購，地上一切地上物及廢棄物，願負責自行依法處理並負擔相關費用，如發生糾紛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二、本切結書經立書人詳閱且瞭解內容後切結。

此致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

立 書 人：

統一編號：

住　　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